

证券代码：000626

证券简称：远大控股

公告编号：2020-052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董事长金波先生、财务总监田春磊先生及会计主管人员赵朝君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307,974,747.03	6,853,027,863.56	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28,972,470.51	2,784,967,999.37	-2.0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 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450,096,958.21	-5.91%	39,828,721,919.73	-2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811,553.15	119.75%	-52,248,872.42	-17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77,736,532.46	43.76%	41,751,233.64	-3.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0,851,232.60	-181.85%	-455,019,204.43	-136.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62	119.90%	-0.0962	-177.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62	119.90%	-0.0962	-177.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	0.92%	-1.89%	-4.4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1.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921,871.22	主要是子公司收到的现代服务业发展补助等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2,526,552.34	主要是子公司于报告期从事电子交易、期货交易等业务实现的净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93,254.9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845,138.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6,343,902.37	
合计	-94,000,106.0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8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59%	209,522,100	0	质押	76,900,000
连云港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06%	87,161,400	0	质押	43,580,000
金波	境内自然人	2.21%	12,007,534	12,007,534	质押	5,074,518
吴向东	境内自然人	1.99%	10,780,604	10,780,604		
许强	境内自然人	1.88%	10,191,677	10,191,677	质押	10,107,120
宁波至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10,126,337	10,126,337	质押	10,126,337
石浙明	境内自然人	1.49%	8,110,936	8,097,736	质押	3,422,181
王开红	境内自然人	1.14%	6,183,727	6,183,727	质押	2,613,302
许朝阳	境内自然人	1.06%	5,742,031	5,742,031	质押	2,426,638
夏祥敏	境内自然人	0.81%	4,416,946	4,416,946	质押	1,866,644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9,522,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522,100			
连云港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87,161,400	人民币普通股	87,161,400			
应铭世	2,251,904	人民币普通股	2,251,904			
陈振强	2,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0,000			
李冬梅	2,218,300	人民币普通股	2,218,300			

张启玲	2,165,068	人民币普通股	2,165,068
马瑞敏	1,8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5,000
车国宝	1,492,526	人民币普通股	1,492,526
杨国宏	1,473,856	人民币普通股	1,473,856
黄冠	1,387,522	人民币普通股	1,387,5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5,214,789.95	683,892,056.06	-55.37%	主要是由于期末理财产品余额较期初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1,337,923,109.68	541,461,468.02	147.09%	主要原因是期末签订的采购合约大于年初，按合同约定比例支付的预付款项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322,664.22	138,164,370.68	39.20%	主要原因是公司未弥补亏损额对应的递延所得税增加。
短期借款	376,245,522.23	174,023,646.30	116.20%	主要原因是本期向银行借款增加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8,708,087.96	65,694,395.68	-86.74%	主要原因是未执行合同的浮亏较期初减少。
衍生金融负债	58,103,125.62	39,841,717.18	45.83%	主要原因是期末衍生品浮动亏损较期初增加。
应付票据	364,228,550.00	535,646,051.92	-32.00%	主要原因是年初较多票据本期已到期支付。
合同负债	1,216,273,579.90	438,693,074.97	177.25%	主要原因是本期末公司签订的销售合约量大于上年末，根据合同约定收取的预收款金额增加。
2、合并利润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年同期发生额（元）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8,787,324.18	40,383,861.65	-78.24%	主要原因是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收益增加。
其他收益	25,921,871.22	47,952,501.58	-45.94%	主要原因是本期政府补助金额较上年同期下降较多。
投资收益	-129,744,149.23	164,571,420.08	-178.84%	主要原因是本期衍生品平仓亏损额较大。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7,540,163.88	-211,332,662.64	136.69%	主要原因是本期衍生品浮盈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7,329,164.88	-12,037,434.08	39.11%	主要原因是本期坏账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16,289,795.33	38,361,928.53	-142.46%	主要原因是受市场价格影响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较大。
营业外收入	11,211,826.56	17,724,872.83	-36.75%	主要原因是违约金收入下降。
所得税	7,585,234.93	50,239,453.73	-84.90%	主要原因是本年经营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3、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年同期发生额（元）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019,204.43	-192,753,336.91	-136.06%	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商品销售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693,001.39	43,778,707.64	1027.70%	主要原因是本期期货出金同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678,510.36	-334,342,682.56	138.79%	主要原因是本期融资规模同比增大。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全资子公司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物产）控股 70%的子公司远大石化有限公司涉嫌操纵期货市场案于 2018 年被移送到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作出一审判决：远大石化有限公司犯操纵期货市场罪，违法所得 436,638,083.11 元依法予以追缴，并处罚款 3 亿元。远大石化有限公司因不服判决，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向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远大石化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度暂按扣押款金额计提了 5.6 亿元的预计损失，本报告期末对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公司将根据最终判决结果和实际损失，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决定如何对 2017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的业绩情况。上述案件的最终判决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于 2016 年度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因重组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未实现，宁波至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金波等 25 名自然人需向公司进行补偿。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未实现的补偿实施方案（修订稿）》，根据该补偿实施方案，补偿分两次进行。截止到本报告期末，第一次补偿已经完成，第二次补偿尚未实施完毕，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子公司涉嫌操纵期货市场案	2017 年 09 月 25 日	《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7-069，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8 年 04 月 12 日	《重大风险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8 年 10 月 18 日	《重大风险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8，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0 年 09 月 30 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远大石化有限公司诉讼判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0 年 10 月 13 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远大石化有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未实现的补偿实施方案（修订稿）》暨关联交易事项	2018 年 06 月 22 日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未实现的补偿实施方案>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等，公告编号：2018-028，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8 年 08 月 01 日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业

		绩承诺未实现的补偿实施方案（修订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公告编号：2018-041，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8 年 08 月 17 日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公告编号：2018-046，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8 年 12 月 22 日	《关于第一次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完成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3，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9 年 04 月 11 日	《关于第一次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等，公告编号：2019-011，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9 年 08 月 16 日	《关于宁波至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金波等 25 名自然人未在承诺期限内履行完毕业绩补偿实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蔡华杰;陈菲;陈婷婷;傅颖盈;郭和平;蒋新芝;金波;兰武;罗丽萍;宁波至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钱薛斌;石浙明;孙追芳;	其他承诺	交易对方同意并承诺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补偿实施方案后的六十个工作日内，按照补偿实施方案的规定将	2018 年 08 月 16 日	2018 年 11 月 09 日	除吴向东外的其他承诺方均已履行。

	王大威;王钧; 王开红;翁启 栋;吴向东;夏 祥敏;邢益平; 徐忠明;许朝 阳;许强;张伟; 邹红艳;邹明 刚		应质押的股 份质押给远 大物产, 该等 股份不存在 被查封、冻结 或其他权利 受到限制的 情形, 亦不存 在其他法律 纠纷, 且交易 对方同意放 弃该等被质 押股份在质 押期间相应 的表决权。			
	宁波至正投 资管理有限 公司; 金波; 蔡华杰;陈菲; 陈婷婷;傅颖 盈;郭和平;蒋 新芝;兰武;罗 丽萍;钱薛斌; 石浙明;孙追 芳;王大威;王 钧;王开红;翁 启栋;吴向东; 夏祥敏;邢益 平;徐忠明;许 朝阳;许强;张 伟;邹红艳;邹 明刚	其他承诺	交易对方承 诺无条件配 合公司在补 偿实施方案 获得公司股 东大会批准 后的六十个 工作日内实 施完毕第一 次业绩补偿 义务, 在涉嫌 操纵期货市 场案有最终 的司法判决 结果后九十 个工作日内 实施完毕第 二次业绩补 偿义务, 在补 偿实施方案 获得公司股 东大会批准 后一年内实 施完毕所有 业绩补偿义 务。	2018年08月 16日	2019年8月 16日	已经履行完 成第一次业 绩补偿之股 份注销及现 金股利返还 义务, 尚未完 成第二次业 绩补偿义务。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p>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未实现，宁波至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金波等 25 名自然人承诺在 2019 年 8 月 16 日前分两次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为了提高第二次补偿的可执行性，宁波至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金波等 25 名自然人承诺在第二次补偿前将尚未进行第二次补偿的公司股份质押给远大物产，并放弃该等应质押股份在质押期间相应的表决权。截止本报告期末，该等承诺未能完全履行，具体情况如下：</p> <p>1、宁波至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金波等 25 名自然人应将其所持的尚未进行第二次补偿的公司股份 33,184,787 股质押给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远大物产。宁波至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金波等 24 名自然人已经将应质押的公司股份 28,628,781 股质押给远大物产；吴向东由于被司法机关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无法亲自到证券公司柜台办理手续，暂未将应质押的公司股份 4,556,006 股质押给远大物产。宁波至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金波等 25 名自然人均遵守了放弃应质押公司股份表决权的承诺。</p> <p>2、宁波至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金波等 25 名自然人已经完成第一次补偿，由于远大石化有限公司涉嫌操纵期货市场案尚在法院审理过程中，没有最终的司法判决结果，公司无法根据司法判决结果计算出交易对方最终应补偿的总金额（含资产减值测试补偿），故宁波至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金波等 25 名自然人无法履行第二次业绩补偿义务，导致无法在承诺期限内履行完毕所有业绩补偿义务。</p> <p>公司将积极督促宁波至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金波等 25 名自然人按照补偿实施方案履行所有业绩补偿义务。</p>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其他	204001	GC001	50,000,000.00	成本法计量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资产	自有资金
其他	204007	GC007	50,000,000.00	成本法计量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100,000,000.00	--	0.00	0.00	0.00	100,000,000.00	0.00	0.00	100,000,00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30 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	2020 年 06 月 19 日												

披露日期（如有）	
----------	--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鲁证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等	无	否	商品期货	652,356.12	2020年01月01日	2020年09月30日	638,545.12	18,108,742.59	18,458,563.77		495,136.45	175.45%	-14,318.33
兴证期货有限公司等	无	否	商品期权	9,886.45	2020年01月01日	2020年09月30日	9,361.75	25,875.45	30,421.85		106	0.04%	78.47
工商银行等	无	否	远期外汇	171,801.28	2020年01月01日	2020年09月30日	159,428.85	521,011.38	378,929.91		271,492.68	96.20%	-1,698.12
合计				834,043.85	--	--	807,335.72	18,655,629.42	18,867,915.53		766,735.13	271.69%	-15,937.98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营运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9年12月04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大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9年12月20日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报告期公司衍生品持仓主要存在的风险及控制措施：</p> <p>1、市场风险</p> <p>市场风险是指期货行情变动较大时，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交易损失。远大物产及下属成员企业有严格的持仓上限及敞口持仓上限以及止盈止损机制，各业务单元交易员在权限额度范围内不受干涉的进行期现货结合的建仓、平仓、交割等事项，但是在交易过程中一旦亏损超出权限额度的一定比例，则会被要求平仓。同样，一旦持仓上限和敞口上限超出，风控部门会要求业务部门强行平仓。如果交易员不及时平仓，则远大物产总裁将根据风险预警信息强制平仓。</p> <p>2、流动性风险</p> <p>流动性风险包括两个方面，一是指投资的标的物合约流动性不够造成合约开仓和平仓的摩擦成本增加而造成的损失。二是指期货交易按照公司相关制度中规定的权限下达</p>												

	<p>操作指令，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针对流动性风险第一种情况，远大物产要求交易员只交易主力合约，从而避免流动性风险，所以持仓的标的合约除准备交割的合约以外都是流动性良好的合约。针对流动性第二种风险，远大物产交易部门和风控部门会对每一个交易账户的资金利用率做及时监控，一旦发现某账户保证金不足会及时追加保证金。而对整个集团而言，由于投资上限已经做了严格设置，在资金也做了提前合理安排，不会造成衍生品投资资金流动性紧张的情况。</p> <p>3、信用风险</p> <p>信用风险是指因交易对手违约造成的损失。由于期货交易从理论上讲交易所是所有投资者的交易对手，加上期货投资的每日清算制度，信用风险很小。</p> <p>4、操作和技术风险</p> <p>操作风险是指下单员人为失误造成的损失。技术风险是指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针对技术风险，远大物产在开户时严格挑选资质良好的期货经纪公司合作，挑选稳定的交易软件进行交易，并且会对公司的交易设备、通讯设备定时检查、维护和更新来降低故障出现的可能性。针对可能出现的人为失误风险，远大物产会对下单员进行上岗前培训，对大金额下单会进行多人核实等控制流程来降低失误率或失误后造成的影响。</p> <p>5、法律风险</p> <p>法律风险是指期货市场的法律法规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带来的风险。对政策风险造成的市场波动，远大物产会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跨市场的对冲等方法来应对风险。</p>
<p>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p>	<p>一、公司已投资的衍生品本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11,351,634.12 元，公司从事衍生品投资选择的交易所和交易品种市场透明度大，成交活跃，流动性较强，成交价格 and 结算价能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p> <p>二、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衍生品价值，是按会计准则所要求的：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当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则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在相关假设中，公司选择的市场参与者须同时具备：</p> <p>1、市场参与者相互独立，不存在关联方关系；</p> <p>2、市场参与者熟悉情况，能够根据可取得的信息对相关资产负债以及交易具备合理的认识；</p> <p>3、市场参与者应当有能力并自愿进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公司对商品期货和商品期权衍生品的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是第一层次，即：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对远期外汇采用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即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当需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时，公司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价等。</p>
<p>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p>	<p>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业务，满足《商品期货套期业务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5]18 号）应用条件的，按该规定的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变更前</p>

	后，会计处理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p>1、公司子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p> <p>2、公司子公司已就衍生品投资业务制定相关的管理制度和规则，并建立相应的组织机构和业务流程。</p> <p>3、公司子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有利于公司扩大经营规模。</p> <p>综上所述，公司子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符合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扩大经营规模，在依法依规经营的情况下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p>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对 2020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50,257	18,328.46	0
合计		150,257	18,328.46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日